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6)

2018年年度業績預增公告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13.10B條做出本公告。

一、 預計本期業績情況

- 1、 業績預告期間：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2、 業績預告情況：經本公司初步測算，本公司2018年年度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與2017年同期相比，預計增加人民幣2,692百萬元左右，同比增加50%左右；而本公司2018年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與2017年同期相比，預計增加人民幣2,748百萬元左右，同比增加50%左右。
- 3、 本次所預計的業績未經審計。

二、 上年同期業績情況

- 1、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5,383百萬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人民幣5,495百萬元。
- 2、每股收益（基本與稀釋）：人民幣1.73元。

三、 本期業績預計增加的主要原因

本公司2018年年度業績預計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傳統險準備金折現率假設變更的影響。本公司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保險合同準備金的相關假

設，並將假設變更所形成的保險合同準備金的變動計入利潤表。對於傳統險，本公司以中國債券信息網站（<http://www.chinabond.com.cn>）上公佈的「保險合同準備金計量基準收益率曲線」為基礎確定折現率假設。2017年度傳統險準備金折現率假設的變更增加了保險合同準備金，而2018年度該項假設的變更減少了保險合同準備金。

四、風險提示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影響本次業績預告內容準確性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五、其他相關說明

上述有關本公司2018年年度業績的預計數據系基於本公司的初步測算，具體準確的財務數據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2018年年度報告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黎宗劍
執行董事、副總裁

中國北京，2019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黎宗劍；非執行董事為劉向東、熊蓮花、楊毅、吳琨宗、胡愛民，DACEY John Robert和彭玉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湘魯、鄭偉、程列、梁定邦和耿建新。